

##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 董事会召开情况：

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 10:00 在北京市朝阳区高井文化产业园 8 号东亿国际传媒产业园三期 A 座 402 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0 月 23 日通过邮件和通讯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，以通讯的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。公司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永亮先生主持。

#### 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**审议通过了关于《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议案**

公司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审议结果：本议案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#### 三、 备查文件：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7 日